**附件 铜陵学院创建全省文明校园任务分解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测评标准 | 牵头部门 | 协助部门 | 备注 |
| --- | --- | --- | --- | --- | --- |
| **1．思想道德建设** | 1.1统筹规划  与组织实施 | 1．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央文明委《关于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指导意见》和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实施方案，有实际工作成效。 | 宣传部 | 马克思主义学院  学生处 |  |
| 2．把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纳入学校事业发展规划，党委常委会每学年至少召开一次专题会议进行研究，“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在学校人才培养方案中有具体体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全环境育人有明确思路，有制度，有落实。 | 办公室 | 宣传部 |  |
| 3．建立由学校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的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将思想政治教育与教学、科研、社会服务工作同时部署，同时检查，同时评估。学校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每学期至少参加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2次以上，学校分管负责同志每学期到堂听思想政治理论课2次以上。 | 宣传部 | 马克思主义  学院 |  |
| 4．学校党政相关部门组织、协调、实施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职责明确，并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 宣传部 | 办公室 |  |
| 5．每学年至少开展一次师生思想政治状况调研，及时把握思想理论教育热点难点，提高思想政治教育针对性、实效性。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宣传部  办公室 |  |
| 1.2思想理论教育 | 1．坚持把理想信念教育放在首位，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工作有部署、有制度、有督导、有成效。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宣传部  团委  教务处  学工部 |  |
| 2．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引导师生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 有统筹安排，有条件保障。 | 宣传部 | 团委  学工部 |  |
| 3．着眼于提升师生思想政治素质，引导师生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工作有方案、有制度、有落实。 | 宣传部 | 人事处  团委 |  |
| 4. 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领航计划，推动大学生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小组建设，培养大学生理论学习骨干，组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担任学生社团指导教师。 | 团委 | 马克思主义 学院 |  |
|  | 1.3思想政治  理论课教学 | 1．学校党委书记或校长每学年到思想政治理论课教研部门开现场办公会至少1次，听取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科研工作汇报，解决实际问题，制定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规划。学校党委书记、校长和院（系）党组织书记、院长（系主任）每学期至少为学生讲1次思想政治理论课。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宣传部  教务处  办公室 |  |
| 2．独立设置直属学校领导的、与学校其他二级院（系）行政同级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科研组织二级机构，承担全校本、专科学生和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任务，统一管理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配齐二级机构领导班子。班子成员应是中共党员，且从事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不得兼任其他二级院（系）的主要负责人。 | 人事处 | 马克思主义学院  组织部  宣传部 |  |
| 3．落实思想政治理论课专项经费。专项经费提取标准为本科院校每生每年不低于20元，专科院校每生每年不低于15元。 | 财务处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
| 4．学校重点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按照中央确定的课程方案开设课程，落实课程和学分及对应的课堂教学学时，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最新版本统编教材，并纳入培养方案和教学过程 | 教务处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
| 5．制定并落实形势与政策课集体备课制度，校内外专家学者、学校领导定期作形势政策报告。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各二级学院  学工部 |  |
| 6．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教育方式有创新，开设思想政治理论选修课，师生对课堂满意度高。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教务处 |  |
| **1．思想道德建设** | 1.4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1．贯彻落实中办《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和中宣部、中央文明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行动方案》以及教育部党组、共青团中央《关于在各级各类学校推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长效机制建设的意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现到教书育人全过程，工作有方案、有成效。 | 宣传部 | 团委  学工部 |  |
| 2．利用重要节庆日、纪念日和重大活动，广泛开展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宣传教育，引导师生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哲学社会科学课堂教学坚持正确政治导向，发挥专业课程的育人功能。 | 团委 | 宣传部  马克思主义学院  教务处 |  |
| 3．经常性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广泛开展民族英雄、道德模范、时代楷模、身边好人、最美人物等学习教育活动，培育和选树学习励志、实践奉献、参军报国、诚信友善、创新创业、志愿服务等方面的典型，塑造向上向善的校园新风。 | 宣传部 | 工会  团委 |  |
| 4．加强国家意识、法治意识、社会责任意识教育，加强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国家安全教育、科学精神教育，纳入日常课程体系，形成爱学习、爱劳动、爱祖国教育活动的有效形式和长效机制。 | 宣传（统战）部 | 团委  保卫处（武装部） |  |
| 5．通过开辟专栏、刊播公益广告、刊发深度文章，访谈身边典型、连载生动故事等形式进行舆论宣传，挖掘校园好人好事，培育选树一批信得过、看得懂、学得到的先进典型，围绕核心价值观开展研究，形成一批有分量有价值的研究成果。 | 宣传部 | 科研处  团委 |  |
| **1．思想道德建设** | 1.5日常思想政治教育 | 1．贯彻落实中组部、中宣部、教育部《关于领导干部上讲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将领导干部上讲台列入教育教学计划，并组织实施具体教育教学活动。 | 组织部 | 宣传部  团委 |  |
| 2．贯彻中央文明委《关于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的意见》，制定诚信教育工作方案，开展诚信主题教育活动，建立健全学生诚信档案，建设校园诚信文化。 | 宣传部 | 团委  学生处  教务处 |  |
| 3．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学校领导、院（系）领导联系师生、谈心谈话制度，能够及时了解师生思想状况和具体诉求。 | 办公室 | 学生处  人事处 |  |
| 4．加强生态文明教育，深入开展“节粮、节水、节电”活动。将学生日常节俭行为习惯养成情况作为重要指标，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 总务处 | 学生处 |  |
| 5．学风建设和科学道德教育有计划、有措施，有经常性教育活动，做到全员、全过程、全覆盖。 | 学生处 | 团委 |  |
| 6．开展经常性的廉洁教育，推动廉政文化和廉洁文化进校园。 | 宣传部 | 纪委办  团委 |  |
| 7．开展国防宣传教育，将军事训练纳入必修课，切实增强军事训练实效，强化学生国防意识。 | 保卫处 | 学生处 |  |
| 8．做好学生学业就业指导和困难学生帮扶等工作。 | 学生处 | 各二级学院  创新创业学院 |  |
| **1.思想道德建设** | 1.6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 | 1．建立以高校党政干部和共青团干部、思想政治理论课和哲学社会科学课教师、辅导员班主任和心理咨询教师为主体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专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和党务工作人员不低于全校师生人数的1%。建立以研究生导师和辅导员为主体的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有研究生导师育人责任实施细则，充分发挥导师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首要责任人的作用。把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建设作为教师队伍和管理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统筹规划，统一领导。 | 人事处 | 学生处  团委  科研处 |  |
| 2．实行思想政治理论课专职教师任职资格准入制，制定执行准入细则。本专科院校按师生比不低于1：350的比例设置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岗位。 | 人事处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
| 3．高质量、高水准、可持续地建设好辅导员队伍，按总体上师生比不低于1:200的比例设置专职辅导员岗位，专职辅导员占辅导员总数的70%以上。有辅导员、班主任工作考核办法和年度考核结果。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政策、举措、保障体系完善，效果明显。出台辅导员职务职称“双线”晋升办法，实行职务（职称）评审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 | 学生处 | 人事处 |  |
| 4．选聘校内名师兼职担任辅导员或班主任，定期评选表彰优秀辅导员、班主任、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生导师，并纳入学校教师表彰体系。 | 学生处  人事处 | 各二级学院 |  |
| **1．思想道德建设** | 1.7实践育人 | 1．将实践育人工作纳入学校教学计划，建立相对稳定的实践育人基地，定期组织开展社会实践活动，落实规定的学时学分。统筹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明确教学内容、指导教师和专项经费。 | 教务处  实践教学管理处 | 马克思主义学院、团委、财务处 |  |
| 2．制定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的年度计划，定期召开实践育人经验交流会、座谈研讨会，及时宣传表彰实践育人先进典型。 | 团委 | 宣传部  实践教学管理处  各二级学院 |  |
| 3．师生积极参与无偿献血、社会捐助等社会公益活动，有相关的教育引导活动，有激励鼓舞措施。 | 团委 | 各二级学院 |  |
| 4．落实《学生志愿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的意见》和《关于实施优秀青年志愿者守信联合激励 加快推进青年信用体系建设的行动计划》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办学特色，发展志愿服务组织，建立志愿服务基地，培育志愿服务品牌，有志愿服务岗前培训，有表扬奖励措施，选树青年志愿者诚信典型，推进青年信用体系建设。 | 团委 | 各二级学院 |  |
| 5．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制度化，师生员工志愿服务参与率达到40%以上，党员志愿服务参与率达到95%以上。 | 团委 | 各二级学院 |  |
| 6．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涉及面广，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积极鼓励和引导乡村志愿支教活动。 | 团委 | 各二级学院 |  |
| 7．积极组织应届毕业生参与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引导广大青年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奉献青春、建功立业。 | 团委 | 学生处  各二级学院 |  |
| 8．积极开展创新创业教育，设立创新创业基地，加强顶层设计，落实主体责任，加大经费支持，加强督导考核，把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 | 创新创业学院 | 教务处  学生处  各二级学院 |  |
| 1.8文明集体创建 | 1．开展文明院系、文明处室、文明教研室、文明班级、文明社团、文明宿舍、文明食堂创建及宣传推广活动，有实施方案，有评比表彰。 | 宣传部 | 团委  总务处  学生处  各二级学院 |  |
| 2．开展《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学习教育活动，建设优良学风班集体，学生遵纪守法，明理修身，团结友爱，礼敬师长。 | 学生处 | 各二级学院 |  |
| 3．健全公寓管理制度，包括学生宿舍安全制度、学生宿舍卫生值日制度、学生宿舍内务卫生达标制度等并张贴于显著位置。 | 总务处 | 学生处 |  |
| **1. 思想道德建设**  **1. 思想道德建设** | 1.9心理健康教育 | 1．建有校级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咨询机构，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的教师按师生比不低于1:4000，且不少于2名配备。 | 学生处 | 人事处 |  |
| 2．开展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及新生心理健康普查，定期开展心理健康宣传教育活动，宣传普及心理健康知识，做好心理健康指导与服务。推广使用教育部研制的《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筛查量表》。3．面向全校学生开设心理健康教育的必修课、选修课和辅修课，形成系列课程体系，有学生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体系。 | 学生处 | 保卫处 |  |
| 1.10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  教育 | 1．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纳入教育教学，开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课程和讲座报告，在哲学社会科学及相关学科中增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容，推荐阅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经典。 | 宣传部 | 团委  思政部  各二级学院 |  |
| 2．开展戏曲、书法、传统体育等进校园活动，有工作制度、落实措施和实际成效。 | 团委 | 教务处  文艺学院  体育部  宣传部 |  |
| 3．加强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开展党史、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结合学校实际，打造工作载体和活动品牌，教育引导学校师生继承革命传统，传承红色基因。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团委 |  |
| 4．落实《国旗法》和《关于规范国歌奏唱礼仪的实施意见》，在重要场所和重要活动中升挂国旗、奏唱国歌，开学典礼、毕业典礼有礼仪规程，礼貌、礼仪、礼节教育有措施有效果。 | 宣传部 | 团委  学生处 |  |
| 1.11网络文明教育 | 1．重视网络文明建设，制定有关工作制度，对推动网络文明教育有整体设计和系统规划。 | 宣传部 | 现教中心  学生处 |  |
| 2．积极动员师生参与“网络宣传思想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大学生网络文化节”等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广大师生积极参与网络文化作品创作生产，丰富正能量供给，形成正面舆论场。 | 宣传部 | 团委  学生处（易班） |  |
| 3．统筹谋划网络建设、网络管理、网络评论、网络研究等方面的建设工作，开展具有针对性的培养培训。 | 宣传部 | 现教中心  学生处（易班） |  |
| 4．积极动员引导学校领导和广大教师，特别是学术大师、教学名师、优秀导师、辅导员班主任重视网络文明、参与网络育人，积极培育支持校园网络教育名师。 | 宣传部 | 科研处 |  |
|  | 5．注重开展网络文明教育、网络安全的校园“四有”好网民。 | 宣传部 | 现教中心 |  |
| 6. 参与“易班”网、中国大教育，积极培育有高度的安全意识、有文明的网络素养、有守法的行为习惯、有必备的防护技能学生在线全国共建。 | 学生处 | 各二级学院 |  |
| **2．领导班子建设** | 2.1思想政治建设 | 1．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推进依法办学。切实履职尽责，年终考核结果（近三年）优秀率一般不低于85%或者量化分值不低于85分。 | 办公室 | 组织部  人事处 |  |
| 2．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得到有力发挥，切实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相关测评群众满意率较高。 | 办公室 | 组织部  纪委办 |  |
| 3．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学校党委长期政治任务，制定具体学习计划及实施方案。坚持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有计划、有记录、有考勤，学习研究效果好。 | 宣传部 | 组织部 |  |
| 4．认真贯彻中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责任制实施办法》，各项制度完善、执行到位，切实履行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重视加强意识形态建设。 | 宣传部 | 办公室 |  |
| 5．定期召开民主生活会，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民主生活会质量高，班子解决自身问题能力强。 | 办公室 | 组织部  纪委办 |  |
| 6．把创建文明校园作为重要任务，设立专门的机构和专项经费保障，有实施方案、具体举措和实际效果。 | 宣传部 | 财务处 |  |
| 7．贯彻中央“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意见，推动学校“两学一做”融入日常、抓在经常。 | 组织部 | 宣传部 |  |
| **2．领导班子建设**  **2．领导班子建设** | 2.2组织建设 | 1．贯彻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决策机制和议事规则完善，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水平。 | 办公室 | 组织部 |  |
| 2．党委会（常委会）、校长办公会等制度健全，落实有力。 | 办公室 | 相关部门 |  |
| 3．“三会一课”制度落实到位，坚持开展党员党性教育、优良传统作风教育。 | 组织部 | 各二级学院 |  |
| 4．构建多渠道多层次的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的教育体系，加大对党员的教育管理。 | 组织部 | 各二级学院 |  |
| 5．院（系）级单位组织建设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落实，抓文明校园创建有工作安排有实际举措。 | 组织部  宣传部 | 各二级学院 |  |
| 6．基层党组织设置合理，实现全覆盖，标准化建设推进有力。群团组织设置完备。 | 组织部 | 各二级学院 |  |
| 2.3作风建设 | 1．坚持党的群众路线，经常深入基层和群众，注重调查研究，制定并坚持领导干部联系师生制度。 | 组织部 | 办公室 |  |
| 2．切实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三严三实”要求，有效治理“四风”问题。 | 办公室 | 组织部、纪委办 |  |
| 3．思想作风、工作作风、生活作风正派，干群关系融洽。 | 办公室 | 宣传部  纪委办 |  |
| 4．领导班子大胆开拓、勇于创新、攻坚克难、成绩显著。 | 办公室 | 组织部 |  |
| 5．依法保护师生的合法权益，建立完善师生申诉制度。 | 办公室 | 学生处  工会  团委 |  |
| 2.4党风廉政建设 | 1．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列入党委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 纪委办 | 办公室 |  |
| 2．坚持开展《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高等学校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若干规定》等党纪党规教育，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的相关规定，班子成员廉洁自律。 | 纪委办 | 组织部 |  |
| 3．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教学、科研、财务、招生、资产、基建等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规章制度健全，监管措施完善。 | 纪委办 | 财务处 |  |
| 4．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决查处违纪违法案件，抓早抓小、防微杜渐。 | 纪委办 | 办公室 |  |
| 2.5干部队伍建设 | 1．努力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有关规定，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度。 | 组织部 | 人事处 |  |
| 2．加强干部队伍教育培训，有计划、有落实，努力提升干部队伍建设的成效。 | 组织部 | 人事处 |  |
| 3．建立干部考核评价、激励监督机制，重视考核结果运用。 | 组织部 | 人事处 |  |
| 4．坚持从严管理干部，个人事项报告、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兼职管理、出国（境）审批管理等工作有制度，管理到位。 | 组织部 | 纪委办（监察处）  外办 |  |
| 2.6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 | 1．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有具体工作计划和保障措施，定期研究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 | 组织部 | 各二级学院 |  |
| 2．基层党组织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性高，引领全体党员和师生员工完成教学、科研、行政管理等各项工作任务，及时掌握师生思想动态，努力解决群众工作生活实际问题，维护本单位和谐稳定。 | 组织部 | 各二级学院 |  |
| 3．基层党组织工作内容和活动方式有创新，积极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 | 组织部 | 各二级学院 |  |
| 4．群众对党员发挥作用的满意率在90%以上，院（系）级党组织、基层党支部书记在党员中的满意率在90%以上。 | 组织部 | 各二级学院 |  |
| **3．师德师风建设**  **3．师德师风建设** | 3.1工作机制 | 1．建立和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院系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师德师风建设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努力培养锻造坚持“四个相统一”的师资队伍。 | 人事处 | 办公室 |  |
| 2．制订符合学校特点的师德师风建设规范性文件，并落实到位。 | 人事处 | 教务处 |  |
| 3．坚持教育引导、制度规范、监督约束、查处警示并举，形成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 人事处 | 教务处 |  |
| 4．建立健全长效化的青年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机制。 | 人事处 | 教务处  宣传部 |  |
| 3.2师德教育 | 1．将师德教育摆在教师培养首位，贯穿教师职业生涯全过程，师德教育有计划、有方案、有保障。 | 人事处 | 教务处 |  |
| 2．严格教师资格和准入制度，学校党委负责对新入职教师的思想政治、品德学风进行综合考察和把关，在新教工的招聘中突出对其思想政治状况的审查。新教师入职培训开设师德教育专题，在优秀教师团队培养以及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和学科领军人物培育过程中，有师德教育方面的专题内容。 | 人事处 | 教务处  科研处  组织部 |  |
| 3．加强教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开展理想信念、形势政策、心理健康教育。 | 宣传部 | 人事处 |  |
| 4．结合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活动，搭建师德教育有效平台，鼓励教师参与调查研究、学习考察、挂职锻炼、志愿服务等实践活动，不断拓宽师德教育途径，增强师德教育效果，形成具有学校特色的师德教育品牌活动。 | 人事处 | 科研处  团委 |  |
| 5．挖掘和凝练具有学校特色的师德师风，及时应对并有效解决师德建设中出现的问题。 | 人事处 | 工会 |  |
| 3.3师德考核 | 1．建立健全师德考核制度，贯彻落实到位。 | 人事处 | 工会 |  |
| 2．将师德考核作为教师考核的重要内容，纳入教师考核评价体系，在教师年度考核、职务（职称）评聘、评优奖励中，把思想政治表现和课堂教学质量作为首要标准，考核结果存入教师档案。 | 人事处 | 教务处 |  |
| 3．师德考核客观公正、公平公开，师生认可程度高。 | 人事处 | 教务处 |  |
| 3.4师德监督 | 1．建立健全师德年度评议、师德状况调研、师德重大问题报告和师德舆情快速反应制度。 | 人事处 | 学生处  宣传部 |  |
| 2．构建高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多方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学生评教机制完善。 | 教务处 | 人事处 |  |
| 3．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学术委员会、教授委员会等在师德建设中的作用，有制度，有措施。 | 工会 | 科研处  人事处  教务处 |  |
| 4．师德投诉举报途径畅通，及时掌握师德信息动态，及时纠正不良倾向和问题，有诉必查、有查必果、有果必复。 | 纪委办 | 人事处 |  |
| **3．师德师风建设** | 3.5师德激励惩处 | 1．建立健全师德激励机制，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职务（职称）晋升和岗位聘用，研究生导师遴选、课题申报、评优奖励等关系教师职业发展的首要条件，实施师德“一票否决”。 | 人事处 | 科研处  教务处 |  |
| 2．完善师德表彰奖励制度，定期开展师德典型选树和表彰活动，形成争创师德典型的良好氛围。 | 人事处 | 办公室 |  |
| 3．严格、及时、公正查处违反“红七条”教师。 | 纪委办 | 人事处 |  |
| 3.6师德师风表现 | 1．教师关心关爱学生、公正对待学生，师生关系和谐融洽。 | 教务处 | 各二级学院 |  |
| 2．教师学风教风整体良好，教育教学活动中的言行举止符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 教务处 | 各二级学院 |  |
| 3．校园学术氛围积极健康，教师诚信为学观念强，言传身教带动学生。 | 科研处 | 教务处 |  |
| 4．学生对教师的师德师风、学术诚信、立德树人评价满意。 | 教务处 | 学生处 |  |
| **4．校园文化建设**  **4．校园文化建设** | 4.1工作保障 | 1．坚持以文化人以文育人，持续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形成学校领导、各部门参与的工作格局，经费有基本保证。 | 宣传部 | 团委 |  |
| 2．制定校园文化建设的总体规划，有年度工作实施计划和重要项目。 | 宣传部 | 发规处 |  |
| 4.2文化设施 | 1．有校史馆（室）、艺术馆（活动中心）、博物馆等文化场所。 | 国资处 | 文艺学院  办公室 |  |
| 2．有大学生文化教育实践基地，有文化艺术（教育）中心和学生文艺体育团队。 | 团委 | 文艺学院  体育部 |  |
| 3．校园文体活动场所管理措施得当、活动内容丰富，师生开展活动有保障，场地得到有效利用。 | 团委 | 工会  各二级学院 |  |
| 4.3文体活动 | 1．注重发挥共青团、学校社团、学生自治组织的作用，调动学生参与的积极性，开展形式多样、健康向上、格调高雅的校园文化活动。 | 团委 | 宣传部  各二级学院 |  |
| 2．重视师生人文素养教育，开设文化类公共课、文化类选修课，组织“高雅艺术进校园”等活动。 | 教务处  团委 | 各二级学院 |  |
| 3．广泛开展阳光体育运动，坚持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组织开展各类体育竞赛、群众性体育活动。 | 体育部 | 各二级学院 |  |
| 4．发挥博物馆育人功能，积极参与高校博物馆联展，支持全国高校博物馆育人联盟建设。 | 教务处 | 马克思主义学院  相关部门 |  |
| 4.4文化品牌 | 1．加强对学校教育思想、办学理念等精神内涵的提炼和归纳，校风、校训、校歌特色鲜明，在师生中有较高知晓度和认同度。 | 宣传部 | 办公室  团委 |  |
| 2．培育形成富有特色的校园文化活动、品牌项目。积极开展校园文化成果展示活动。 | 宣传部 | 团委  各二级学院 |  |
| 3．充分发挥校史的育人功能，有展示学校形象的宣传片，有反映学校历史、文化、人物的书籍或电子出版物。 | 宣传部 | 办公室 |  |
| **5．校园环境建设**  **5．校园环境建设** | 5.1环境规划 | 1．有校园建设整体规划，各校区功能规划合理，充分体现可持续发展与文化传承。 | 总务处 | 办公室 |  |
| 2．校园总体布局合理，各类设施齐备，标识醒目。 | 总务处 | 宣传部 |  |
| 3．校园景观有文化底蕴，体现环境育人功能。 | 总务处 | 宣传部 |  |
| 5.2环境平安 | 1．建立完善学校平安创建工作机制，安全、稳定、保卫、保密等工作制度健全，学校重大改革举措有安全稳定风险评估。 | 保卫处 | 纪委办 |  |
| 2．建立完善学校突发事件工作预案及处置规程，落实各类突发事件快速反应机制。 | 保卫处 | 各二级学院 |  |
| 3．严格执行消防法规，定期开展重点场所防火、防盗、防爆、防毒检查。设备设施管理到位，人防、物防、技防联动。 | 保卫处 | 各二级学院 |  |
| 4．推进大学生安全教育进课堂，定期开展逃生等防灾演练活动。 | 保卫处 | 学生处  各二级学院 |  |
| 5．按需要设置校园安全标识，校园安全通道畅通。 | 保卫处 | 总务处 |  |
| 6．抵御防范境内外敌对势力和恐怖势力对学校进行渗透和破坏，有措施有办法。 | 保卫处 | 相关部门 |  |
| 5.3环境卫生 | 1．加强学校绿化规划和管理，校园绿化覆盖率达到60%以上。 | 总务处 | 国资处 |  |
| 2．校园、宿舍环境整洁、井然有序。 | 总务处 | 学生处  各二级学院 |  |
| 3．注重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分类减量处置，倡导文明用餐、光盘行动，积极推动无烟校区建设。 | 总务处 | 相关部门 |  |
| 4．教学和生活设施齐全完好，后勤服务规范，监管措施有力，师生满意率达到80%以上。 | 总务处 | 相关部门 |  |
| 5．学校卫生工作管理规范，健全传染病预防体系，落实健康教育课（活动）及预防艾滋病等教育。 | 总务处 | 相关部门 |  |
| 6．学校食堂整洁卫生，价格合理，无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师生对伙食工作满意率达到80%以上。 | 总务处 | 相关部门 |  |
| 5.4环境和谐 | 1．积极创建节约型校园、节水型学校，低碳节能教育有举措、有成效。 | 总务处 | 各二级学院 |  |
| 2．发挥学校在“三结合”教育体系中的作用，建立并落实家校联系制度，建立与驻地社区合作育人的工作机制，每年组织开展合作共建，开放学校体育文化场地。 | 办公室  科研处 | 学生处  体育部  各二级学院 |  |
| 3．发挥科研和人力等资源优势，积极参加城市公共管理、公共安全和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 科研处 | 宣传部  保卫处  相关部门 |  |
| **6．阵地建设管理** | 6.1重视活动阵地建设 | 1．加强对课堂教学和各类思想文化阵地建设管理，列入党政主要议事日程，纳入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保障措施到位。 | 办公室 | 宣传部  团委  教务处 |  |
| 2．分类加强阵地管理，部门分工明确、职责清晰、配合高效；重要阵地要做到专人、专岗、专责。 | 宣传部 | 科研处  保卫处  团委 |  |
| 3．建立完善阵地建设管理制度，实际效果良好。  注：阵地包括，图书馆、教室、宿舍、报告厅、会议室以及其他学生课外活动场所等，校报、校刊、出版社、校园网及新媒体、校内广播电视、宣传橱窗、电子显示屏、墙体等宣传阵地，以及各类教学、报告会、研讨会、培训会、讲座、论坛、学术沙龙等活动。 | 宣传部 | 科研处  团委  教务处  国资处 |  |
| 6.2活动场所管理 | 1．落实活动场所建设规定要求，各类活动场所人均面积达到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要求。 | 国资处 | 发规处 |  |
| 2．对各类报告会、研讨会、培训会、讲座、论坛等活动的人员、内容等严格把关，制定规范的审批监管程序。 | 宣传部 | 科研处 |  |
| 3．学校图书馆、教室、报告厅、会议室以及其他学生课外活动场所等使用管理到位，严格执行活动审批和登记备案制度。 | 宣传部 | 图书馆  团委 |  |
| 4．坚持教育与宗教相分离的原则，完善工作机制，严禁在校园传播宗教、开展宗教活动，做好抵御和防范校园传教渗透工作。做好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 | 统战部 | 保卫处 |  |
| 6.3宣传阵地管理 | 1．校报、校刊、出版社、校内广播电视、宣传橱窗、电子显示屏、墙体等宣传阵地的管理建设职责明确。 | 宣传部 | 科研处、团委  教务处 |  |
| 2．宣传阵地管理制度健全，管理措施到位。 | 宣传部 | 相关部门 |  |
| 3．严格审核宣传内容，确保积极向上，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做到用语用字规范。 | 宣传部 | 相关部门 |  |
| 4．积极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讲文明树新风”等公益广告宣传。 | 宣传部 | 团委 |  |
| **6．阵地建设管理** | 6.4网络阵地建设管理 | 1．校园网络建设管理机构落实、责任明确、保障有力。 | 宣传部 | 现教中心  团委 |  |
| 2．加强网上内容建设，培育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建设网络良好生态。 | 宣传部 | 现教中心  学生处  团委 |  |
|  |  | 3．建立分级、分类网络信息内容监管和上传审批管理制度，确保信息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党和政府大政方针、社会道德。 | 宣传部 | 相关部门 |  |
| 4．制定网络舆情监管制度和舆论危机预防应对机制，及时监看、精确研判、有效引导网络舆情，培育文明理性的网络环境，积极传播网络正能量。 | 宣传部 | 相关部门 |  |
| 5．积极探索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科研成果统计，列为职务职称评审条件，作为评奖评优依据的机制和办法，激励引导师生积极参与网络文化建设。 | 科研处 | 人事处 |  |
| 6. 规范师生自媒体管理和舆论引导，做好重大活动和热点事件、热点问题的舆论引导。 | 宣传部 | 团委  学生处 |  |
| 6.5发挥阵地育人  功能 | 1．各类阵地坚持正面宣传为主，把握正确导向，阵地利用率高，管理文明有序。 | 宣传部 | 相关部门 |  |
| 2．制定阵地育人总体要求，对学生参与活动进行目标量化管理。 | 学生处  团委 | 各二级学院 |  |
| 3．定期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育人活动，师生参与广泛，反响良好。 | 学生处  团委  工会 | 各二级学院 |  |
| 4．落实《高校学生社团管理暂行办法》要求，高校党委统一领导本校学生社团工作，加强对学生社团建设管理，落实管理部门和指导教师，制度规范有效。 | 团委 | 相关部门 |  |

|  |
| --- |
|  |

|  |
| --- |
|  |